



大会

第六十二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5 February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委员会

第 39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7 年 11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沃尔夫先生（牙买加）

目录

议程项目 70：促进和保护人权（续）

（b）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续）

（e）残疾人权利公约（续）

议程项目 63：提高妇女地位（续）

议程项目 67：土著问题（续）

（a）土著问题（续）

（b）第二个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续）

议程项目 106：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续）

议程项目 68：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续）

（a）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续）

（b）《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续）*

议程项目 69：人民自决的权利（续）*

* 委员会决定一并审议的项目。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有关记录的印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之日后一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DC2-750, 2 United Nations Plaza）。

更正将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册，在届会结束后印发。



上午 10 时 1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70：促进和保护人权（续）

-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续）**（A/C.3/62/L.29、L.33、L.34、L.42 和 L.44）

决议草案 A/C.3/62/L.29：暂停实施死刑

1. **Makanga 先生**（加蓬）介绍了决议草案 A/C.3/62/L.29。他说，自 1948 年以来，废除死刑的国家数目已经从 8 个上升到 130 个。只有 25 个国家在 2006 年执行了死刑。许多国家已经宣布暂停执行死刑，同时对死刑的作用进行审查，死刑问题是一个人权问题。再者，无辜的人被处决的可能性相当大。提案国不想将自身的看法强加于其他国家，只想推动逐步淘汰死刑，这是一种不断加强的趋势。布隆迪、柬埔寨、多米尼加共和国、海地、马里、莫桑比克以及卢旺达等已经加入本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2.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科特迪瓦和南非也加入了提案国。

决议草案 A/C.3/62/L.33：关于个人、群体和社会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普遍公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权利和责任宣言

3. **Heines 先生**（挪威）介绍了决议草案 A/C.3/62/L.33。他说，由于目前正在进行磋商，下星期很可能会散发一份经过修正的文本。阿尔巴尼亚、丹麦、格鲁吉亚、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黑山、尼日利亚、葡萄牙、斯洛文尼亚以及美利坚合众国已经加入本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行列。

4.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奥地利、保加利亚、捷克共和国、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希腊、匈牙利、冰岛、以色列、约旦、拉脱维亚、卢森堡、摩尔多瓦、波兰、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以及土耳其也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决议草案 A/C.3/62/L.34：保护和援助境内流离失所者

5. **Valvatne 先生**（挪威）介绍了决议草案 A/C.3/62/L.34。他说，目前正在进行磋商，磋商后可能散发的订正文本不会载有目前序言部分第二段。没有人建议修改负责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权问题秘书长代表的任务，因为人权理事会不久会对此进行审查。阿尔巴尼亚、克罗地亚、危地马拉、意大利、密克罗尼西亚联邦、黑山和乌克兰已经加入本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行列。

6.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安哥拉、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佛得角、刚果、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希腊、匈牙利、冰岛、拉脱维亚、墨西哥、秘鲁、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东帝汶以及土耳其也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决议草案 A/C.3/62/L.42：消除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和歧视

7. **Martins 女士**（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及其他提案国介绍了决议草案 A/C.3/62/L.42。他说，教育和对话对于实现更大程度的容忍、尊重和相互理解至关重要。本草案是 2006 年共识文本的简化本，同时也增加了一些新的内容。阿尔巴尼亚、加拿大、格鲁吉亚、危地马拉、冰岛、摩尔多瓦以及美利坚合众国加入了提案国行列。

8.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安道尔、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佛得角、智利、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黑山、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拉圭、秘鲁、圣马力诺、泰国和东帝汶已加入本决议草案提案国行列。

决议草案 A/C.3/62/L.44：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

9. **Ileka 先生**（刚果民主共和国）代表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及其他提案国介绍了决议

草案 A/C.3/62/L.44。他强调，为了取得更大的成效、提高工作效率，本中心的区域能力应当得到加强。

10.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阿尔及利亚、布基纳法索、加纳、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拉维、马里、摩洛哥、塞内加尔、塞拉利昂、苏丹、乌干达、赞比亚以及津巴布韦已加入本决议草案提案国行列。

(e) 残疾人权利公约（续）（A/C.3/62/L.36）

决议草案 A/C.3/62/L.36:《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

11. **Ochoa 先生**（墨西哥）介绍了决议草案 A/C.3/62/L.36。他指出，本决议草案为简明的程序性文本，并且奥地利、比利时、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芬兰、德国、匈牙利、冰岛、意大利、约旦、黑山、荷兰、波兰、葡萄牙、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以及乌拉圭已加入本决议草案提案国行列。

12.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阿尔及利亚、安哥拉、亚美尼亚、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喀麦隆、佛得角、智利、刚果、科特迪瓦、克罗地亚、法国、希腊、危地马拉、牙买加、拉脱维亚、利比里亚、立陶宛、毛里求斯、摩洛哥、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拉圭、菲律宾、罗马尼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突尼斯、土耳其和乌干达也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议程项目 63: 提高妇女地位（续）（A/C.3/62/L.16/Rev.1、L.19/Rev.1、L.58 和 L.59）

决议草案 A/C.3/62/L.16/Rev.1: 消除一切表现形式的强奸和其他形式性暴力，包括作为实现政治或军事目的的手段的强奸和其他形式性暴力

13. **主席**请委员会就决议草案 A/C.3/62/L.16/Rev.1 及其修正案（载于 A/C.3/62/L.58 和 A/C.3/62/L.59 号文件）采取行动。

14.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一旦获知决议草案 A/C.3/62/L.16/Rev.1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信息，秘书处会立即通知委员会。

15. **Hagen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要求推迟对本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他还通知委员会，亚美尼亚、奥地利、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布隆迪、智利、克罗地亚、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格鲁吉亚、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拉克、日本、摩尔多瓦、摩纳哥、黑山、挪威、巴拿马和圣马力诺也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16. **主席**说，他认为委员会希望推迟就本决议草案采取行动。

17. **就这么决定。**

决议草案 A/C.3/62/L.19/Rev.1: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的境况

18. **主席**通知委员会，决议草案 A/C.3/62/L.19/Rev.1 没有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19. **Sodnom 先生**（蒙古国）指出，决议草案 A/C.3/62/L.19/Rev.1 的序言部分第六、十一、十二和十三段以及第 2 (g) 和 (i) 段为新增内容。他还指出，应当删除第 2 (d) 段中“和暴力”两个词。他说，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哥斯达黎加、南非、塔吉克斯坦和乌拉圭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20.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巴巴多斯、佛得角、乍得、刚果、科特迪瓦、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圭亚那、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哈萨克斯坦、黎巴嫩、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里、纳米比亚、菲律宾、苏丹、突尼斯、赞比亚和津巴布韦也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21. **主席**说，他认为委员会希望不经表决直接通过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3/62/L.19/Rev.1。

22. 就这样决定。

23. **Duncan-Lira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解释了美国代表团对决议草案 A/C.3/62/L.19/Rev.1 的立场。她说，《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作为一个重要政策框架既没有为各国产生国际法项下的国际法律权力，也没有对各国形成国际法项下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义务。对《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进行引用及定期审查既没有产生某些权利，也没有产生或认可堕胎权。因此，不应将这些文件解释为支持、认可或宣传堕胎。美国支持对因合法或非法堕胎而受伤或患病的妇女进行治疗，包括堕胎后的护理，并且不将此类治疗视为与堕胎有关的服务。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不包括堕胎，也不属于支持、认可或宣传堕胎或使用堕胎药范畴之内。

24. **Suarez 先生**（哥伦比亚）说，因为序言部分第五段没有包括明确提及农村地区土著妇女的境况，故哥伦比亚代表团将其理解为，改善农村地区土著妇女境况这一主题已经得到普遍关注。

议程项目 67：土著问题（续）（A/62/286 和 Corr.1）

(a) 土著问题（续）

(b) 第二个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续）

25. **主席**请委员会恢复对议程项目 67 的审议工作，并建议委员会根据大会第 55/448 号决定注意有关转递土著人民人权和基本自由状况特别报告员报告的秘书长说明（A/62/286 和 Corr.1）。

26. 就这样决定。

27. **主席**说，委员会就此结束其对议程项目 67 的审议工作。

议程项目 106：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续）（A/62/84）

28. **主席**建议，委员会应该根据大会第 55/448 号决定，注意秘书长的说明（A/62/84），该说明转递了

2006 年 10 月 9 日至 18 日之间在维也纳举行的《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国第三届会议的报告（CTOC/COP/2006/14）。

29. 就这样决定。

30. **主席**通知委员会，它已结束对议程项目 106 的审议工作。

议程项目 68：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续）

(a) 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续）（A/62/306）

(b) 《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续）（A/62/375 和 A/62/480）

议程项目 69：人民自决的权利（续）（A/62/184 和 A/62/301）

31. **SalayeVa 女士**（阿塞拜疆）说，国家领土完整原则和人民的自决权利并无冲突，因为这种权利包含了重要的限制条件，使它不能违反国家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主要国际文书都对自决权利载有限制性条款，目的是不得将自决权视为授权或鼓励根据权利平等和自决权原则实施损害独立主权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团结的行为。

32. 然而，当有人尝试将自决原则用于保护少数民族权利的时候，国家领土完整原则和人民自决权就会产生冲突。阿塞拜疆政府坚信，少数民族的权利应当被视为人权法律的一部分。为了保护少数民族的权利，必须通过各种形式使用自决原则。这种做法与主权和领土完整原则并不矛盾，它可以确保在包括少数民族权利在内的人权范围内实现人民的自决权利。

33. 自决原则并未赋予一个国家内某一部分特殊人群单方面脱离国家的权利。这种脱离行为会威胁到各会员国的政治团结、领土完整和稳定。大会最近通过的《联合国土著民族权利宣言》表明各国领

土完整和主权原则不可侵犯。在现有边界内实行自治是解决南高加索冲突的有效途径。

34. **Attia 先生**（埃及）说，反抗占领的权利和自卫权一样神圣不可侵犯，尤其是在领土遭到非法侵略的情况下。以色列通过在被占领土内建立独立国家，不断阻挠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他们不可剥夺的自决权。使用雇佣军侵犯人权和阻挠行使人民自决权问题工作组的报告（A/62/301）增加了人们对私人安保公司的顾虑。其运营活动加剧了冲突局势，破坏了旨在遏制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以及非法开采自然资源的国际机制。

35. 埃及代表团赞同工作组提出的建议，认为有必要加强国家在规范这类公司经营活动方面所起的作用，完善监督私营安保公司运营情况的国内机制。同时，他也强调了整合多方努力以增强冲突后国家在国有原则基础上加强安保部门实力以及支持工作组活动的从而使它能够顺利开展其工作的重要性。

36. 埃及期待秘书长就授权人权理事会调查和处理以色列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侵犯人权一事提出明确的建议。以色列的行为导致包括东耶路撒冷地区在内的西岸和加沙地带的贫困和失业率上升到最高点。另外，巴勒斯坦人民行使合法的自决权和建立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主权国家的能力受到严重限制。

37. 他重申了加强联合国在保护巴勒斯坦人以及其他处在被占领区、遭受蓄意侵犯和侵略的阿拉伯人的人权方面所起作用的重要性。埃及还期待通过本组织在四方会谈中的作用，进一步加强本组织对四方会谈的参与，加强建立信任措施，以便在和平进程以及《阿拉伯和平倡议》职权范围内实现公正、全面和持久的和平。埃及代表团也盼望联合国做出更多努力，确保全世界人民都能享有自决权以及其他方面的人权。

38.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对本决议草案进行的投票结果显示，绝大多数成员支持给予被占领土及人民自治和自决权。然而也有少数国家，自以为有权控制他人命运，剥夺他人的身份和遗产并迫使他人服从。正值第二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进入尾声之际，联合国应当重申其对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承诺。应该采取果断措施将所有遭受外来压迫的人民解放出来，保障他们享有自决的权利。

39. **Nikooharaf Tamiz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说，德班审查会议筹备委员会第一次组织会议已经及时审议世界各地空前增长的种族主义倾向。各类种族暴力、仇外文学以及宗教不容忍行为以行使言论自由为幌子以惊人的速度扩散，尤其是在西方国家。言论自由是一项重要权利，但不得妨碍其他权利，包括穆斯林少数民族宗教自由的权利。

40. 有人企图压制文化多样性和表现形式的多样性。最令人担忧的是，一股仇视伊斯兰人的文化正在进入政治意识形态。这种将世界各类宗教之间的不同视为冲突的趋势对世界和平与安全构成了严重的威胁。国际社会应将侮辱宗教视为犯罪行为。将反恐斗争与个别宗教相提并论应当被视为种族主义的明确表现，因此应当加以避免。

41. 粗暴和蓄意侵犯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人权仍然是一个令人深感关切的问题。国际社会应当继续努力，全面执行联合国所有有关决议，包括人权委员会 S-1/1 号决议。伊朗代表团对 1967 年以来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关于大会第 60/251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A/HRC/4/17）表示欢迎，报告介绍了占领国的某些种族主义活动。

42. 加沙人民的生活条件相当恶劣。不加区别和过度对平民使用武力、破坏基础设施以及限制行动自由属于一种粗暴的集体惩罚形式。目前正在巴勒斯坦领土上兴建的隔离墙、检查站、定居点、拆毁房

屋、定点暗杀以及其他侵犯人权的行为是对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的大肆践踏。大会必须为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权大声疾呼，要求以色列结束占领。在当前形势下，比以往任何时候更需要对种族主义采取联合行动。伊朗政府愿意与国际社会紧密合作，以便消除这种祸患。

43. **Hijazi 先生**（巴勒斯坦观察员）说，近一个世纪以来，巴勒斯坦人民一直是种族主义的受害者。数十万人被强行驱逐、被拒绝发放身份证，同时失去尊严和谋生之道。几代人自出生以来一直过着难民般的生活。目前的形势是，几百万巴勒斯坦人被剥夺了他们与生俱来的返回家园的权利，而不管在世界任何地方出生的犹太教信徒却享有移民权和公民权。以色列法律保障所谓的以种族和宗教为基础的所谓重返权利；而以色列政客们则厚颜无耻地宣称土生土长的非犹太族巴勒斯坦人对他们带来了人口威胁。

44. 以色列长达 40 年的占领形成了一个非法的体制上的殖民、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的制度。以色列作为占领国违反了《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禁止并惩治种族隔离罪行国际公约》以及其他关于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律的文件。

45. 居住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西岸地区的近 300 万巴勒斯坦人被剥夺了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内自由行动的权利。与此同时，大约 460 000 名以色列定居者拥有完善的以色列道路网，而这些道路却不允许巴勒斯坦人使用，除非获得许可。这种具有压迫性质且经常具有有辱人格性质的许可制度简直就是种族隔离制度的通行证制度的翻版。

46. 以色列继续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修建非法隔离墙，完全无视国际法庭在 2004 年做出的明确裁决：即以以色列定居点以及为定居点而修建的隔离墙是非法的，应当予以拆除。修

建这种带有殖民主义色彩的隔离墙反映了以色列政府具有隔离和排外的种族主义意识形态，为巴勒斯坦人建立独立的巴勒斯坦国制造了障碍。巴勒斯坦人民经历的几十年压迫和种族主义问题只有通过行使其不可剥夺的自决权利才能解决。

47. **Eilon Shahar 女士**（以色列）说，纳粹的大屠杀暴行显示了人类仇恨力量可以带来令人难以想像的苦难和黑暗。会员国长期以来所做的大量教育和宣传有助于防止出现“一个种族比另一个种族优越或低贱”和“不同种族应当保持隔离状态”的思潮。人人平等享有思想、良知以及宗教自由的权利，包括有神论者、非有神论者以及无神论者，无论他们是否有自己的宗教信条。因此，以色列代表团对当代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问题特别报告员提交的临时报告（A/62/306）表示欢迎。以色列致力于执行《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以色列政府承认，虽然在不断取得进步，但仍然需要做出更多的努力来确保所有人的权利和人人平等。

48. 然而，世界范围内存在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尤其是反犹太主义，仍然是个尖锐的问题。2006 年，世界范围内发生的蓄意针对犹太人的暴力和破坏行为有 590 起，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31%。最令人不安的是，反犹太活动的浪潮主要出现于欧洲和中东。与此相类似的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加强了有关否认大屠杀和反对犹太主义的活动。2006 年 12 月，伊朗举行了一次关于否认大屠杀的伪学者和所谓“专家”的会议。这次会议打着言论和表达自由的幌子，实际上就是对以色列国和犹太人的政治攻击。这次会议应当唤醒国际社会坚决反对危险的伊朗政权，抨击其种族主义意识形态。

49. 与此相反，大会第 61/255 号决议向否认大屠杀者传达了一个明确的信息，即仇恨和种族主义是完

全不可接受的。同时以色列代表团也对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在 2007 年 10 月为纪念大屠杀而通过的第 34 C/49 号决议表示赞赏。以色列赞成特别报告员对各式各样的种族主义兴起的关切。面对可悲的种族主义活动汹涌浪潮，有必要更加坚决地强调不同文化之间的对话，强调政治领袖应当真正致力于打击一切形式的偏见，特别是与仇视伊斯兰和反犹太主义有关的偏见。自古以来，以色列先知们一直在宣传所有的男人和女人都是按神的形象创造，须待之以平等、尊严和尊重。为了有效打击种族主义，必须痛下决心，抛弃政治分歧，接纳多样性。

50. **Qwayder 先生**（约旦）说，自 1974 年以来，约旦一直是《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缔约国，并为本国公民不受歧视地享有受《宪法》保障的平等和权利感到自豪。约旦政府对全世界许多地方兴起的种族主义和仇外心理感到不安，尤其是某些人企图将伊斯兰教和恐怖主义联系起来。2004 年的《安曼声明》阐明了真正的伊斯兰教原则，并呼吁不同宗教间开展对话，营造宽容文化。

51. 约旦已经签署和批准了 17 项国际人权文书，并且欢迎联合国有关反种族主义的各项举措，包括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以及由此形成的《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和三个“打击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十年”。然而，还有更多的工作需要做，约旦对人权理事会正在筹备举行的德班审查会议表示欢迎。

52. **Vundavalli 先生**（印度）赞赏当代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A/62/306），该报告提请国际社会注意种族主义政治平台和暴力行为的兴起。印度代表团同意报告员的观点，认为联合国应当在加强其在促进不同宗教和不同文化间对话方面的作用；并

且应当履行在《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中做出的承诺，以便促进社会和谐。

53. 印度也对使用雇佣军侵犯人权和阻挠行使人民自决权问题工作组的报告（A/62/301）表示赞赏。印度一贯坚定不移地支持声援巴勒斯坦人民恢复包括自决权在内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印度一向敦促主要当事方通过四方会谈，恢复直接对话，并支持四方会谈提出的基于表现的路线图，从而实现永久性解决以色列 - 巴勒斯坦冲突的两国解决办法（S/2003/529）。

54. 不断有人在联合国以及世界其他地方试图改变《宪章》的某些基本原则，例如自决权，并将其有选择地用于为他们狭隘的政治目的服务。决不能被滥用自决权来鼓励分裂，伤害多元化和民主国家。此外，自决权也不能被错误地解读为以民族、宗教或者种族为基础的某个团体的权利，以此来破坏一个国家的主权和领土完整。

55. 因此，印度代表团很遗憾不能接受巴基斯坦代表团在印度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邦问题上的说法。印度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邦是印度联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在印度独立的时候，该邦人民就已经行使了他们的自决权，并且多次和定期参加了各级的自由、公正和公开的选举。相反，巴基斯坦把自己伪装成人权捍卫者的形象，却拒绝给予生活在巴基斯坦占领下的克什米尔人民甚至是巴基斯坦本国人民这样的权利。巴基斯坦当局最好听一听本国人民的心声，包括司法部门要求实现人权和法治的要求。巴基斯坦代表在发言中的一些说法意在企图分化支持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自决权的人们。这种企图永远不会得逞。

56. **Halabi 女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很遗憾第三个“打击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十年”未能实现预定目标，她希望加大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力度。宗教诽谤以及文化优越论正在高涨；

有组织的、名为反恐怖主义实为反阿拉伯人和穆斯林的种族主义思想阻碍着反种族主义的斗争。

57. 在她所在地区，以色列修建的定居点不断迫使巴勒斯坦人和叙利亚人流离失所，修建定居点的目的是要改变被占领土上的人口组成，这是一种种族主义意识形态。以色列不断修建种族隔离墙的行为显示了以色列对国际制度的公然藐视，而当初以色列之所以能够建国正是得到了这个国际制度的支持。以色列在联合国面前表现得像一个顽劣任性的孩子；联合国给了它生命，却忽略了对它进行适当的教育。前总统吉米·卡特、戴斯蒙·图图大主教、以及众多的联合国报告都提到这些问题，叙利亚代表团期盼在即将召开的德班审查会议上能够解决这些问题。

58. 《联合国宪章》、许多大会决议、《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以及《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都申明自决权。令人痛心的是，联合国付出了大量心血来确保某些只有几千人的偏远岛屿的自决权；但在追究以色列剥夺几百万巴勒斯坦人自决权问题上却无能为力。对经常受到以色列及其支持者愚弄的国际社会而言，确保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既是一项政治义务，也是一项道德义务。

59. Schulz 先生（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红十字与红新月会）观察员）说，红十字与红新月会极其重视有效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问题。遗憾的是，各国实际采取的措施和行动似乎没有 2001 年通过《宣言》时所做出的承诺那样有力。而且目前还没有任何迹象表明，拟于 2009 年召开的审查会议筹备工作已从程序性讨论向实质性辩论阶段的转变。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在世界各地开展了与《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有关各方面的工作，并对是否需要在国家和地方各级采取更加主动的行动进行报告。

60. 2003 年，红十字与红新月联会在题为“不歧视和尊重文化多样性”的第二十八届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会议上发表了一个誓言。它将在本月晚些时候在日内瓦召开的第三十届国际会议上报告其各项承诺的执行情况。报告内容之一就是日内瓦红十字与红新月会秘书处设立一个“多样性行动小组”问题。该小组的工作范围在于强调不同的价值观，并要求采取行动促进多样性。促进尊重多样性也意味着包容，意味着接受边缘群体和被歧视群体是行动者，而不仅仅是受害者。他们必须成为项目设计、执行和评价的一部分，利用他们的经验为项目规划做出贡献。

61. 联合会关于不歧视和尊重多样性方面的工作也与各种业务活动息息相关。除非紧急救灾和应对方案能够通过尊重多样性和拒绝歧视来促进人的尊严，否则该方案就不能被视为成功和全面。备灾和应对必须考虑到全部人口，不分种族、宗教和民族。行动也必须满足不同社区和不同弱势群体的特殊需求。

62. 红十字与红新月会正在努力积蓄新的能量，以便在德班议程框架内应对各种现有挑战。它希望与各国政府、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国家人权机构以及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人权高专办）合作，建立起更强大的应对机制。实现这一目标工具之一就是其第三十届国际会议，这次会议将审议通过一项名为“为人类共同奋斗”的宣言。宣言草案以当今世界面临的四大挑战引起的人道主义后果为中心。其中两项挑战与德班议程直接相关，涉及到种族主义、歧视和仇外心理问题。这两项挑战都需要各国政府和民间社会做出更强烈的反应，它们应该做出新的承诺，反映它们的政治意愿，这对于成功执行打击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以及进一步促进人的尊严和多样性行动方案至关重要。

63. 反歧视斗争必须全线展开。耻辱和边缘化是与各种形式的歧视相伴相生的，但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者和残疾人等团体在与耻辱作斗争的进程中做出了非凡的贡献。对于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的受害者，与其简单地将他们划归受害者，不如为他们提供更多的机会，让他们以行动者的身份参与到斗争中来。红十字与红新月联合会希望，在德班审查会议的进程中，针对这个主题会有新的想法出现。

64. **Abdelhak 女士**（阿尔及利亚）在行使答辩权时发言，她指出，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对本代表团关于西撒哈拉问题的发言再次行使答辩权，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在发言中从未提到摩洛哥，也未对其立场做出任何评论。西撒哈拉是一个非自治领土，认为它属于摩洛哥的想法已经在 1975 年被国际法庭驳回。

65. 摩洛哥代表团在发言中认为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没有资格在自决权问题上给摩洛哥上道德课。实际上，阿尔及利亚在道德上完全有资格在人民自决权问题上采取强硬立场，因为阿尔及利亚本身曾经发动一场解放战争，付出了 150 万人的生命代价，赢得了全民投票的自决权。自此以后，阿尔及利亚就不断地支持所有处在外国统治下的人民争取自决权。

66. 其次，摩洛哥认为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将西撒哈拉和巴勒斯坦的局势相提并论，因此感到非常愤慨。在前一天的发言中，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在谈到自决权时举了一个例子，即巴勒斯坦和西撒哈拉两个地区的人民还无法行使自决权，但完全没有将两者进行比较的意思。但经过进一步反思之后，她认为将巴勒斯坦和西撒哈拉进行对比确实恰到好处。她感谢摩洛哥提醒人们注意到两者之间的相似性：这两个地区的人民都在土地被掠夺之后，通过民众起义进行抵抗，以便重新赢得自决权。

67. 摩洛哥称阿尔及利亚的立场是口是心非，因为据称它曾建议分裂西撒哈拉。摩洛哥企图将分裂西撒哈拉的责任嫁祸于阿尔及利亚，这才是真正的口是心非。摩洛哥指责阿尔及利亚还活在过去的时候。阿尔及利亚无愧于自己的过去，并且愿意在过去基础上建设现在。因为摩洛哥每次都自食其言，所以阿尔及利亚很容易理解摩洛哥想要扼杀国际社会多年来为寻求西撒哈拉问题公平和持久解决方案所付出的努力。

68. 在回顾过去的同时，阿尔及利亚代表也想要用安全理事会第 1754（2007）号决议唤起人们对现在的关注，该决议号召冲突各方（摩洛哥和波利萨里奥阵线）展开直接谈判。阿尔及利亚还敦促国际社会支持秘书长及其个人特使为执行该决议所做出的努力，使谈判能够获得成功，找到能使西撒哈拉冲突得到公正、持久且完全符合国际法原则的解决方案。

69. 最后，摩洛哥表示对阿尔及利亚作为一个观察员地位的想法表示惊讶。她要再次重申：在西撒哈拉问题上，阿尔及利亚即是一个邻国，也是一个观察员。就阿尔及利亚来说，观察员提出观察意见是有建设意义的。站在观察员的立场上，阿尔及利亚既是负责的，也是冷静的。摩洛哥质疑阿尔及利亚关心西撒哈拉问题的意图和性质是徒劳的，在这个问题上，阿尔及利亚的唯一意图就是在本区域内建设一个和平、稳定和繁荣的未来。

70. **Al-Saif 先生**（科威特）在行使答辩权时发言。他回顾道，在 10 月 31 日星期三下午的会议上，以色列代表提到了科威特在 1991 年的局势，企图通过这番话来压制科威特对巴勒斯坦人和 1967 年以来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的支持，这种行为既令人遗憾又不明智。值得一提的是，以色列外交部长的网站在提到 1967 年以来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时，仅称他是一位“联合国

人权报告员”。到底是什么问题的报告员？上帝和全世界都知道——当然，除了以色列外交部长。

71. 除非以色列承认并结束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西岸、加沙和戈兰高地的占领，否则就应该想到科威特以及世界上大部分国家都将会提请委员会和其他国际论坛继续关注这种公然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以及国际人权法的行为。以色列代表团的误导性发言，并不能使 1967 年以来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在最近提交的报告上提到的问题自动消失。

72. 最后，他想引用以色列著名人士艾弗拉罕·伯格对其本国行为所表达的看法。他曾在 1993 年至 2003 年期间担任以色列议长，他在 2003 年的一篇文章里写道：“犹太人 2 000 年来为生存而奋斗的成果最终演变成一个由定居点组成的国家，腐败的犯罪者对这个国家进行着没有道德的统治，对本国公民和外部敌人的声音一概听而不闻。”

73. **Hayee 先生**（巴基斯坦）在行使答辩权时说，巴基斯坦拒绝接受印度代表团前面所做的发言，尤其不可接受的是，印度宣称查谟-克什米尔邦属于印度联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查谟-克什米尔邦不是印度的一部分；联合国有关决议已经声称它是一块有争议的领土，这些决议仍然需要执行。

74. 任何人无权在人权问题上教训巴基斯坦，特别是印度代表团，印度违反安全理事会决议侵占查谟和克什米尔的行为本身就是非法的。印度集结规模空前的安全部队以维持其占领，并且将强奸作为一项国家政策武器，以便压制当地人民争取自决权的斗争。印度有计划地侵犯人权的事实已被各类国际人权组织记录在案。

75. **Bouchaara 先生**（摩洛哥）在行使答辩权时说，摩洛哥是一个拥有 1 400 年历史的国家，它不怕阿尔及利亚，也不怕任何人，因为它知道自己的事业是

正义的事业。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前一天所作的类比是不负责任的，令人无法接受。而在今天的会议上，阿尔及利亚再度展示了它在西撒哈拉问题上令人叹为观止的不妥协态度。

76. 处理这个问题必须客观，必须有判断能力和把握分寸的能力。他肯定这些话对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来说不会起任何作用。安全理事会目前正在处理这个问题，谈判也正在进行中。他以前曾经说，并且现在要再次重申：摩洛哥积极支持谈判进程。阿尔及利亚曾声称为自决权大声疾呼，但是谈判已在进行之中。阿尔及利亚不能一方面充当置身事外的观察员，另一方面又试图把自己的观点强加于各国代表团，以此破坏谈判的成果。

77. 另外，就智力诚实而言，一个人在捍卫和行使一项原则时至少需要遵守与人权有关的最低标准。他希望听到阿尔及利亚向委员会汇报与其国内形势有关的一些问题，例如廷杜夫难民营状况——那里的难民在恶劣的条件下生活了 30 多年。撒哈拉问题迟早会得到解决。这个问题目前已经由安全理事会接手，不可能永远成为阿尔及利亚转移国内矛盾的出口。摩洛哥对阿尔及利亚没有敌对情绪。但是他担心阿尔及利亚本身存在任何人都无法掌控的问题。

78. **Vundavalli 先生**（印度）在行使答辩权时发言。他回顾道，印度和巴基斯坦目前正在全面对话的基础上对一些悬而未决问题展开双边讨论。双方在 2004 年至 2007 年间进行了四轮对话，未来还将继续举行更多会谈。涉及一系列主题的全面对话已使双边关系取得重大进展。巴基斯坦总统穆沙拉夫已在 2004 年 1 月 6 日向印度承诺，巴基斯坦不允许任何人在巴基斯坦控制的领土上以任何方式支持恐怖活动。

79. 查谟和克什米尔是印度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全对话促使双方采取了一系列建立信任的措施。印度迫切希望自觉推动印巴关系正常化进程。印度坚信，只有在消除恐怖主义、暴力以及暴力威胁的情况下，双方关系才可取得进展。印度还认为，对双边关系问题的讨论应当在双边基础上进行，不应将其纳入多边讨论的范畴。

80. 人们有必要保持警惕，不要随意发表相当于支持恐怖分子的言论，恐怖分子目的在于动摇我们长期建立的民主和多元化社会。因此，印度认为巴基斯坦代表团的发言于事无补，甚至可能会损害迄今

为止通过四轮全对话辛辛苦苦建立起来的和谐氛围。

81. **Hayee 先生**（巴基斯坦）在行使答辩权时说，他对印度代表团关于恐怖主义的评论意见感到惊讶。巴基斯坦致力于消除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但也认为不应当将人民争取自决权的合法斗争与恐怖主义等同起来。因此，巴基斯坦将继续支持克什米尔人民争取自决权的合法斗争。

中午 12 时 45 分散会